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0,195,681.05	34.32	392,360,183.71	2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8,038.94	161.34	33,288,705.5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01,511.13	516.09	31,945,121.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94,652,103.13	212.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160.00	0.3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160.00	0.3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增加1.01个百分点	4.93	增加6.5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9,202,456.25	24.19	24,826,999.26	3.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6	减少0.54个百分点	6.33	减少1.3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93,127,283.65	910,804,686.67		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4,732,809.60	681,249,572.54		0.5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5,989.78	101,90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307.16	584,375.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0,181.27	1,038,51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8	-81,292.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305.72	主要系个税手续费返还所发。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171.69	258,270.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778.43	119,951.15	
合计	626,527.81	1,343,584.3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34.32	主要系热电器件、热电系统及整机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61.34	主要系收入规模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1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因计提Sleepme Inc.大额应收坏账而出现亏损，该应收坏账已于2023年度进行核销，不对2024年的净利润产生影响，且公司2024年销售规模上升推动净利润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212.34	主要系收入规模上升，回款增加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60.00	主要系净利润上升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60.00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增加6.56个百分点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富林	境内自然人	19,800,914	22.44	0	0	无	0
刘富坤	境内自然人	12,951,456	14.68	0	0	无	0
绰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080,360	8.02	0	0	无	0
眠升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288,000	7.13	0	0	无	0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合伙人持股计划	其他	2,290,000	2.60	0	0	无	0
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67,200	1.66	0	0	无	0
李国柱	境内自然人	1,355,741	1.54	0	0	无	0
共青城地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50,047	1.30	0	0	无	0
陈蔼琪	境内自然人	1,072,960	1.22	0	0	无	0
东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4,580	1.21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富林	19,800,914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914		
刘富坤	12,951,456	人民币普通股	12,951,456		
绰丰投资有限公司	7,080,360	人民币普通股	7,080,360		
眠升投资有限公司	6,2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8,000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合伙人持股计划	2,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0,000		
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7,200		
李国柱	1,355,741	人民币普通股	1,355,741		
共青城地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0,047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47		
陈蔼琪	1,072,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72,960		
东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064,580	人民币普通股	1,064,5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刘富林与刘富坤为兄弟，并于2020年7月16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2、绰丰投资有限公司、眠升投资有限公司均系II-VI Incorporated持股100%的公司；3、刘富坤之女刘淑华及刘富林、刘富坤之姐刘碧珍之子罗嘉恒分别持有共青城地泽2%及98%的出资份额；4、除了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国柱、陈蔼琪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分别持有1,279,641股、1,072,960股。除此以外，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065,568.71	340,636,874.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554,455.56	30,978,054.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823,868.48	51,249,322.36
应收款项融资	10,645,007.98	7,318,456.68
预付款项	7,700,029.03	3,434,933.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06,687.53	3,579,33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7,242,051.87	164,097,157.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66,595.68	12,466,946.68
流动资产合计	648,604,264.84	613,761,083.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08,731.02	8,317,153.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272,409.72	112,366,164.45
在建工程	136,839,260.59	80,658,534.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5,288.52	721,251.21
无形资产	77,730,396.46	80,087,959.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9,12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65,004.60	12,477,233.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1,927.90	2,096,1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523,018.81	297,043,602.95
资产总计	993,127,283.65	910,804,68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285,804.95	101,355,839.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617,848.94	23,412,231.17
应付账款	55,368,726.28	37,072,094.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026,487.24	16,192,08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465,991.40	21,233,290.35
应交税费	4,926,164.76	2,752,977.82
其他应付款	39,172,610.82	6,032,919.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590.01	428,486.49
其他流动负债	2,032,461.12	1,406,863.40
流动负债合计	285,004,685.52	209,886,786.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5,990.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03,89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190.45	457,58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60,077.55	457,584.14
负债合计	289,464,763.07	210,344,37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240,000.00	88,2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3,793,772.94	404,061,974.77
减：库存股	34,861,652.99	25,324,386.3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049,569.29	42,049,569.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5,511,120.36	172,222,41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4,732,809.60	681,249,572.54
少数股东权益	18,929,710.98	19,210,74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3,662,520.58	700,460,316.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3,127,283.65	910,804,686.67

公司负责人：刘富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应荣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92,360,183.71	313,957,462.77
其中：营业收入	392,360,183.71	313,957,462.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3,003,081.62	296,195,749.07
其中：营业成本	287,640,188.54	233,795,260.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51,673.23	2,936,271.00
销售费用	12,502,817.71	16,608,225.55
管理费用	29,049,779.65	29,043,857.44
研发费用	24,826,999.26	24,064,617.88
财务费用	-3,968,376.77	-10,252,483.67
其中：利息费用	2,197,388.44	1,816,636.83
利息收入	7,322,053.16	6,777,456.63
加：其他收益	662,680.87	2,097,199.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3,687.93	-23,59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422.02	-415,810.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00.77	-158,103.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8,985.91	-34,773,647.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46,529.34	-3,212,754.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085.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52,441.93	-18,309,190.18
加：营业外收入	78,529.09	1,180,002.95
减：营业外支出	205,999.74	656,175.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24,971.28	-17,785,362.44
减：所得税费用	1,347,298.29	-5,746,004.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77,672.99	-12,039,357.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77,672.99	-12,039,357.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88,705.53	-11,543,794.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2.54	-495,562.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277,672.99	-12,039,357.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288,705.53	-11,543,794.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32.54	-495,562.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刘富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应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589,096.33	247,636,59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29,387.32	4,015,49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2,960.64	35,038,02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291,444.29	286,690,11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352,658.93	123,197,97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308,497.42	102,584,30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49,021.60	6,088,322.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9,163.21	24,515,61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39,341.16	256,386,21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52,103.13	30,303,90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2,120,987.11	1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3,129.09	366,04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970.00	1,2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0.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328,086.20	165,386,21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216,988.00	64,889,059.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0,285,800.00	14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502,788.00	206,889,05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74,701.80	-41,502,84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90,000.00	7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71,100.15	1,372,91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61,100.15	94,872,914.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44,123.69	97,476,06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9,285.45	24,324,883.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0,000.00	7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93,814.64	10,512,691.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27,223.78	132,313,63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6,123.63	-37,440,72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3,280.24	3,496,723.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92,002.54	-45,142,93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72,089.98	329,620,24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480,087.44	284,477,306.92

公司负责人：刘富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应荣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8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富林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二十八号科创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特申请批准报出。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的内容。

2、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46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 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43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64,02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3.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999,973.71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2,850,021.8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17,149,951.88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8月28日出具了《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公W[2023]B070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ACT TECHNOLOGY SG PTE.LTD.、募投项目实施主体Taclink（Thailand）Co., Ltd.已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2024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2024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二、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等相关事宜。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事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Taclink（Thailand）Co., Ltd.、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机构	账号
Taclink（Thailand）Co., Ltd.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拉察达分行	100000301207865（人民币币种）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公司为甲方一，Taclink（Thailand）Co., Ltd.为甲方二，合称"甲方"，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为"乙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丙方"。

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各方不得将专户资金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设定担保、抵押、质押等权利负担，但乙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国家司法、行政等有权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对专户采取冻结、扣划等其他限制性措施的情形除外。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甲方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可以采取不同期限的定期存单方式存储，并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前述存单不得质押。

甲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产品的，相关产品需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要求，并按上述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要求，并及时通知丙方。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指定保荐代表人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丙方提供有关募集资金专户的资料。丙方每半年度检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4、乙方按月（每月2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乙方无正当理由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5、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快递信函或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6、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7、丙方发现甲方、乙方违反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制度或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8、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9、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如发生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交由甲方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10、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4-05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现金红利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0959元（含税）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59元，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按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的股东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63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每股派发税前现金红利人民币0.0959元；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631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0/29	—	2024/10/30	2024/10/30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本公司2024年9月27日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名下的股份共计513,314,385股，不参与本次现金红利分派。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1,800,581,31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513,314,385股，即以31,287,266,92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5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0,448,898.30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1,800,581,312股，剔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513,314,385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31,287,266,927股。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31,287,266,927×0.0959÷31,800,581,312≈人民币0.0944元/股。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因此，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人民币0.0944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0/29	—	2024/10/30	2024/10/30